

陕西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陕财会考〔2021〕17号

关于202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陕西考区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机构：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考〔2021〕8号）要求，2022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以下简称会计资格考试）采用无纸化方式，分别于2022年5月（初级、高级）、9月（中级）举行。现就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科目

(一)初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经济法基础》和《初级会计实务》。

(二)中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中级会计实务》《财务管理》《经济法》。

(三)高级资格考试科目为《高级会计实务》。采用开卷考试。

初、中、高级资格考试全部采用无纸化考试。

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才可取得初级资格证书；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取得中级资格证书；参加高级会计资格考试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人员，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自行下载打印考试合格成绩单，3年内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有效。

二、考试大纲

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2022年度初级、中级、高级资格考试大纲。

三、考试时间

1.初级资格考试于2022年5月7日至11日进行，具体安排如下（考生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5月7日至11日	8:30—11: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14:30—17: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	--------------------------------

《初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 105 分钟，《经济法基础》科目考试时长为 75 分钟，两个科目连续考试，时间不能混用。

2. 高级资格《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7 日（星期六），考试时间为 8:30~12:00。

3. 中级资格无纸化考试于 2022 年 9 月 3 日至 5 日举行，共 3 个批次，各科目具体考试时间如下（考生具体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考试批次
9 月 3 日至 5 日	8:30~11:15 中级会计实务	第一至第三批次
	13:30~15:45 财务管理	
	18:00~20:00 经济法	

四、考试报名

（一）报名参加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
2.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 热爱会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

(二) 报名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高中毕业（含高中、中专、职高和技校）及以上学历。

(三) 报名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博士学位。
2. 具备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1 年。
3. 具备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 2 年。
4.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4 年。
5.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 5 年。
6.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统计、审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四) 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博士学位，取得中级相关专业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2 年。

2.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中级相关专业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5 年。

3.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中级相关专业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10 年。

所称“中级相关专业职称”是指会计师、经济师（财政税收类）、

审计师、统计师等职称，以及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等职业资格。

（五）本通知所述学历或学位，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或学位。

（六）本通知所述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助学不视为正式从事会计工作，相应时间不计入会计工作年限；参加中级资格考试工作年限为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会计工作时间的总和。

（七）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按照就近方便原则在内地报名。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

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

（八）审核报考人员报名条件时，报考人员应提交学历或学位证书、中级相关专业职称证书、居民身份证明（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明）等材料。

（九）报名时间。

初级、高级网上报名系统开通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5 日至 23 日 18:00，网上缴费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4 日 14 时；中级网上报名系统开通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0 日至 30 日 18:00，网上缴费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31 日 14 时。

（十）报名程序。

1. 信息采集。我省会计资格考试报名实行网上报名，报名信息全部从陕西省会计人员信息库中调取。所有报考人员应完成信息采集后方可报考。未进行信息采集的人员，先在“陕西会计网”（网址：<http://kjwt.shaanxi.gov.cn>）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模块注册登录后，按照系统提示填写基本信息，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打印《陕西省会计人员信息采集表》，按信息采集表下方要求携带相关资料，到所属地区县以上会计管理部门进行审核确认，完成信息采集。

信息采集工作为日常工作，为方便报名，建议报考人员在报名前先行完成信息采集。

2. 网上报名。报考人员完成信息采集后，凭身份证号和信息采集注册密码登录“陕西会计网”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系统，阅读网上报名须知和报名流程，按系统操作提示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将从陕西省会计人员信息库中调取报考人员信息，符合报名条件的由系统自动审核通过，无需到现场进行审核确认；不予通过的系统会提示原因。

为方便考生报名，我省会计资格考试开通了手机报名服务。报考人员在完成信息采集后，关注并进入“陕西财政”微信公众号，点击“会计管理”，通过“会计业务掌上办理”菜单下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报名”入口，可在手机上完成报名。

报考人员应在报名结束后及时完成网上交费,报名交费成功后不予退费。未在指定时间内进行网上交费的考生将无法取得报考资格,责任自负。

3. 考试用书。各报名点不统一征订考试用书,考生可通过报名系统内的链接,进入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全国会计资格考试网上订书系统”自行选购考试用书。

五、报名费

初级、中级资格考试每人每科目 70 元,高级资格考试每人 100 元,全部实行网上交费。

六、初级、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一) 2021 年 12 月 20 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公布本地区 2022 年度初级和高级资格考试科目、考试时间、报名日期、报名方法等考试相关事项。

(二) 2022 年 1 月 25 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完成本地区 2022 年度考试报名工作。

(三)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6 日,考生登录“陕西会计网”打印准考证,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完成初级和高级资格考试准考证核发工作。

(四) 2022 年 5 月 7 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公布考试值班电话,并将考试值班电话、值班人员等报陕西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会计考办)。

（五）2022年5月7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要会同有关单位建立、完善防范和打击作弊活动的指挥协调机制，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考试考务及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做好防范和打击作弊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并完成对监考人员、考试工作人员的培训等各项考前准备工作。

（六）2022年5月7日开始组织初级和高级资格考试。

（七）2022年6月22日前，省会计考办向社会公布初级、高级资格考试成绩。如考生对分数提出疑义，可凭身份证和准考证向所属市级考试管理机构提交书面查分申请，各市（区）查询后向考生提供相关科目的明细分值。

七、中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一）2022年2月16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公布本地区2022年度考试级别、考试科目、报名日期、报名地点及报名方法等考试相关事项。

（二）2022年4月1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完成本地区2022年考试报名工作。

（三）2022年8月28日至9月2日，报考人员登录“陕西会计网”打印准考证。

（四）2022年9月3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公布考试值班电话，并将考试值班电话、值班人员等情况报陕西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会计考办）。

（五）2022年9月3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要

会同有关单位建立、完善防范和打击作弊活动的指挥协调机制，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做好防范和打击作弊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并完成对监考人员、考试工作人员的培训等各项考前准备工作。

（六）2022 年 9 月 3 日至 5 日组织中级资格考试。

（七）2022 年 9 月 28 日前，组织完成我省中级资格考试评卷工作。

（八）2022 年 10 月 20 日前，省会计考办公布中级资格考试成绩和咨询电话。如考生对分数提出疑义，可凭身份证和准考证向所属市级考试管理机构提交书面查分申请，各市（区）查询后向考生提供相关科目的明细分值。

（九）2022 年 11 月 19 日前，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向省会计考办上报 2022 年度考试工作总结。

八、其他事项

（一）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要严格把握报名条件，认真负责地做好报名资格的审核工作。

（二）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要本着以考生为本的原则，提高服务意识，认真负责，精心细致做好考务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 2022 年度中级会计资格考试各项工作安全平稳顺利。

（三）各市（区）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应按照本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制定疫情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此页无正文)

陕西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6 日

